

党务党建二作培训引发生实践转化

对标对表学党史纪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本报记者 于漪 通讯员 蒋佳佳

开展“小课堂”分享所学所思，全面推广“行动支部”工作法，创新“周学月讲+练赛提升+一线实战”模式优化青年学习社建设……“很具体，大伙儿参与的热情空前高涨。”在江苏省太仓市检察院的检察官看来，自从该院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王怡雯培训归来，单位党建工作越来越务实，形式越来越丰富，党建与业务融合越来越紧密。

今年6月，王怡雯和200余名来自全国各地分州市院和基层院从事党建工作的骨干相聚国家检察官学院，参加检察院机关党委党建工作培训班。本期培训紧密围绕最高人民检察院党组关于检察机关党的建设有关要求，课程既有针对《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进行深入解读的专题讲授，也有帮助拓展党史与业务深度融合思路的研讨交流，还有为大家切实提供破解党建工作难题方法的现场答疑。借由培训启发，一系列推动党建的先进理念，传送到检察工作的第一线，最基层，为基层检察事业发展指明方向。



山东省潍坊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张敬艳来到国家检察官学院为学员授课。

院组织的培训，无疑是一场“及时雨”。有意义的事做得有意思，是祝贺的学习心得。“首先得用心用情。党建工作要提供更优党建产品，就要从受众的角度出发，力求找到大家的兴趣点和获得感。”祝捷向记者介绍了实践中的一些思考，“其次要实现奖优罚劣，通过党建督查测评体系和检察业务绩效评价体系，实现双轮驱动、双向评价”。

在祝捷看来，将党建品牌软实力转化为检察工作硬实力，创新发展尤为重要。要通过最高检党建与业务融合优秀案例选树等活动平台，积极落实“一支部一特色、一机关一品牌”的工作要求。

创新发展和品牌建设也是四川省乐山市检察院机关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郭旋的培训收获。“抓住了党建，就抓住了检察工作的‘牛鼻子’。”山东省潍坊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张敬艳在授课时说的这句话，启发了郭旋对创新发展和品牌建设的认识。以党建为引领，在不断创新中深化品牌建设，将品牌建设作为提振精神、提升业绩、提高能力的有力抓手，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学思践悟以知促行

“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不能在书斋里做学问，也不能停留在口头发言、书面表态上，要落实到队伍建设和日常管理上，落实到检察权运行中的监督制约机制上，具备了这些实践面向，才能推动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王艳敏说。

置身于党的诞生地、初心始发地、伟大建党精神孕育地的上海，上海市检察院机关党委副书记柳旦对于切实推动党史学习教育有着实际思考：“要充分利用好中共一大大会址等具有红色基因和廉洁基因的资源，通过红色资源寻访学、党纪党规融合学等多种形式，把强化党性修养融入党纪学习教育，一体推进锤炼党性、纯洁党风、严明党纪，从党的光荣传统中汲取纪律滋养。”

柳旦表示，该院深化《条例》的学习贯彻，进一步贯通党纪教育、党性教育、廉洁教育，结合“第一议题”，用好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专题学习研讨和“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形式，引导党员干部自觉把遵规守纪刻印在心、践履于行，突出问题整改，为检察工作现代化提供坚实纪律保证。

昆明军事检察院检察官李永武表示，推动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必须紧扣一个“实”字。李永武表示，要在学深悟透上下“实功”，让党规党纪印在

一场“及时雨”

“打造典型初心讲堂、党支部堡垒讲堂、先进典型初心讲堂、青年入党青苗讲堂”四个讲堂，创新开展走出去、靠前沿、小切口、有新意的各类学习实践活动，进一步筑牢信仰之基，把稳思想之舵。”这是北京检察院第三分院院党总支书记长提捷培训回来的工作谋划。祝捷是一名党建新兵，此前长期从事干部人事工作。对她而言，国家检察官学

队伍建设 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



纪律是管党治党的“戒尺”。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检察院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深入动员党员干部、积极深化学习载体，用党规党纪校正思想和行动，砥砺本色、固培正气，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强化统筹部署，聚焦高点站位抓组织。党组高度重视，精心组织部署，召开党纪学习教育专题工作会、专题辅导会，

在学以致用学以促用上作示范树标杆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检察院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 王斌

要求全体党员持续学懂弄通《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严格贯彻落实上级重大决策部署。成立党纪学习教育专班，制定实施方案，明确目标任务、具体举措、工作要求，确保党纪学习教育各项工作有力落实、有序推进。围绕监督办案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强化廉政风险防控。深化“三学”模式，聚焦高效推进抓实效。领导干部示范引领，高标准、严要求抓好“三个规定”落实，确保检察官依法依纪行使。重点围绕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开展学习研讨，实现互学互鉴，在学以致用、学以促用上作示范、树标杆。常态化推进全体党

员深研细学，制定支部党纪学习教育实施方案、学习计划，依托“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活动，运用“沈阳先锋号”教育专区等平台开展党纪专题学习、专题党课、研讨交流等活动。结合党建联建体验馆学，组织青年党员下沉社区，协助开展排查整治住宅小区风险隐患。丰富教育载体，聚焦高标定位抓创新。打造青年检察官廉政课堂，扎实开展新提拔干部、年轻干部、关键岗位干部等重点对象的纪律培训，培训45人次。打造“和检融媒”品牌，选拔11名青年检察官录制“爱廉说”微视频，通过讲述名人廉政故事等内容厚植廉洁文化根基。多元拓

宽警示教育方式，充分利用办公楼大屏、微信群等载体，定期发布党纪法规知识、党史工作群等载体。组织全体党员干部前往反腐倡廉警示教育基地参观，开展员额检察官党纪学习教育专题辅导会，“三个规定”宣讲等活动，以案明纪、以案说法。强化特殊群体权益保障，依法化解涉法涉诉信访矛盾，保护人民群众切身利益。深入践行“四下基层”，深入开展“大走访大调研大服务大解题”活动，用心用情解决好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



纪律是党的生命线。河南省社旗县检察院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在思想上划出红线，在行为上明确界限，结合检察工作实际，用好典型案例“活教材”，加强干警党性修养、强化责任担当、打造过硬队伍，把党纪学习教育成果转化为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

逐章逐句悟透党规党纪内涵。在

用好典型案例“活教材”

河南省社旗县检察院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 郭丹

思想上永葆对党忠诚的政治本色，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目标，划分学习任务，压实学习责任。举办党纪学习教育专题读书班、青年干警谈话法等教育活动，组织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工作会，深入开展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在微信公众号开设“党纪教育学习”专栏，每周推送应知应会知识；在单位内部公示场所张贴党纪学习教育的相关标语和名言警句，让遵守党规党纪成为每一名干警的日常遵循，进而转化为行动自觉。

对标对表抓实反躬自省。将违纪

违法干警警示录、忏悔录，以及《条例》中明确“不能为”的各种情形作进一步对照和解读，把自己摆进去、把职责摆进去、把职责摆进去，接受政治体检、打扫政治灰尘、纠正行为偏差，不断擦亮自己的“作风之镜”和“廉洁之镜”。确保查摆“病灶”、找准“靶子”。坚持问题导向，聚焦短板弱项，对标对表新时代检察工作任务要求，认真分析存在问题，制定可行措施，推动各项工作提质增效。

自觉自励强化履职担当。将党纪

“十个严禁”、“三个规定”等典型案件为重点，组织开展警示教育学习会，开展学习讨论，以案说德、以案说纪、以案说责，用好典型案例“活教材”。主动将廉洁自律律延伸到“八小时外”，自觉净化社交圈、生活圈、朋友圈。将党纪与检务督察工作有机结合，由检务督察部门配合驻院纪检监察组强化日常监督检查，进一步提高依纪履职能力水平；与驻院纪检监察组联合开展作风纪律督察、案件质量评查和内部审计等，常态化正之风专项整治和顽瘴痼疾常态化整治工作融入党纪学习教育，推动作风纪律持续向好。

【公告】

原告：王... 被告：... 案由：... 诉讼请求：... 法律依据：... 判决如下：... 上诉权利：... 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公告】

原告：王... 被告：... 案由：... 诉讼请求：... 法律依据：... 判决如下：... 上诉权利：... 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公告】

原告：王... 被告：... 案由：... 诉讼请求：... 法律依据：... 判决如下：... 上诉权利：... 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公告】

原告：王... 被告：... 案由：... 诉讼请求：... 法律依据：... 判决如下：... 上诉权利：... 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山东曹县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 张继民

调查工作是检察机关公益诉讼案件办理的必要环节。近年来，山东省曹县检察院聚焦“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突出公益核心、强化调查思维，深化对公益诉讼调查权运用的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做到调查和审查并重，确保问题整改落实，推进公益诉讼检察公信力持续提升。

深化内部工作机制建设，为调查提供充分履职保障。建立线索主动发现机制，借力菏泽市检察院与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信息数据共享协作机制，重点在政府官网、第三方平台搜集信访数据、热线清单、问政信息，将与行政机关等单位协作配合，落实到一件投诉举报问题的整改落实中。强化线索双向移送机制，从刑反刑衔接、司法救助等案件中筛查生态资源保护、弱势群体权益保障等线索，有效利用相关案件中获取的证据材料，提高调查效率。完善线索信息化管理机制，对自行发现和接收、移送的案件线索，指定专人分类统计管理，组建线索数据库，让待办和同类线索查询、运用更便捷。今年以来，该院对线索库中的违法养殖、网络销售等17件线索调查取证，对139个经营主体进行现场核查现场97处，发布公告2件，制发检察建议6件，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1件。

聚焦关键环节，提升调查权威性。规范案件证据基础，出台公益诉讼类案证据指引，制定调查取证配套制度，一案一方案，依法依规履行调查权，确保调查收集的证据材料能够作为作出审查处理决定的依据，并经得起庭审质证。增强调查说服力，对城区道路周边设施整改情况组织听证，督促住建部门施划人行横道线、安装警示标志等。科学推动调查效能升级，运用无人机航拍、检测鉴定、数据比对等技术，研发“1+X”涉税法监督模型，推动调查取证与技术水平深度融合，以信息化、智能化促进调查取证标准化、规范化。

借力外部协作和督促机制，增强调查延展性。运用好与行政机关、侦查机关协调配合机制，与环保、公安等分别会签12份协作意见，在违法线索、监测数据、典型案例等方面实现信息互通共享，有效拓展公益诉讼调查链条；借助公安机关力量在刑事案件中同步推进公益诉讼案件调查，强化对支付平台交易明细的调取、筛查运用，为侵权事实认定、公益修复责任承担提供有力保障。加强与纪委监委的沟通协调，对调查中发现有关行政机关工作人员违纪违法线索及时移送等要求，达成共识。借助外脑智慧，加强与社会组织、社会团体、第三方机构的联络合作；聘请9名具备环保、审计、财务等方面专业知识的人员作为专家库成员，协助解决调查中的专业难题，提升调查公信力。

软硬件优化升级，为调查赋能增效。加大设施配备更新力度，为依法、客观、全面调查取证提供硬件支持。建成公益诉讼指挥中心，实时指导、调度线索核实情况，把握调查方向。配备快检设备、无人机等，设立公益诉讼专项资金账户，提供调取的物质基础。打造优秀办案团队，为依法、客观、全面调查取证提供力量保障。优化“一树槐花”公益诉讼办案团队，根据人员专业背景和案件领域，优化人员分工，保障调查有序开展。加强调查意识和素质培养，为依法、客观、全面调查取证提供专业能力支撑。针对调查提取的制作、专业设备的操作、线索信息的提炼等，开展实战练兵，引导检察人员牢固树立专业思维，提高调查取证能力水平。与行政机关业务骨干进行同堂培训，联合开展调研，以案代训，培养一批善于调查取证的业务骨干。

浙江台州:构建崇尚实干的正向激励体系

本报台州记者范跃红 通讯员林英子 “及时奖励就像是一场‘及时雨’，是对我们工作的认可，我们的干劲更足了。”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检察院检委会专职委员马灵剑说。近日，台州市检察机关对表现突出、实绩明显的5名干警进行记功表彰，马灵剑正是其中之一。

今年以来，台州市检察院认真贯彻落实相关奖励政策规定，出台记功表彰规定，围绕中心工作大局，找准及时奖励工作“支点”，对在具有示范性、引领性的阶段性专项工作中取得显著成绩的干警给予及时奖励，进一步激励广大干警在新时代有新担当、新作为。

及时性奖励是台州市检察院强化正向激励的生动实践。“干得好，就要及时奖。用好正向激励，让想干事、敢干事、成干事的干警得实惠、有地位，才能持续激发奋斗者的朝气和锐气。”该院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吴李智说。

台州检察院持续营造比学赶超浓厚氛围，积极构建实时化、轨迹化、全周期的干部数字档案，加强动态跟踪管理和精准化考量使用，常态化开展“贡献之星”“文明之星”评选，让在岗位上真抓实干、作出突出贡献的干部脱颖而出。除了政策保障，典型树选的选树也是强化正向激励的关键一环。今年，台州市检察院在微信公众号“台州检察”新增“台检有我”栏目，挖掘身边人的先进事迹，引领全市检察干警在对标先进中砥砺前行、在见贤思齐中践行使命。

“接下来，我们将深入构建崇尚实干、带动担当、加油鼓劲的正向激励体系，树立体现讲担当、重担当的鲜明导向，为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检察铁军注入强劲动力。”吴李智说。

原告：王... 被告：... 案由：... 诉讼请求：... 法律依据：... 判决如下：... 上诉权利：... 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原告：王... 被告：... 案由：... 诉讼请求：... 法律依据：... 判决如下：... 上诉权利：... 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为终审判决。